尤溪县2022年度第四批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石路工业集中区下村洋片区）

1. 基本概况

**（一）成片开发位置**

石路工业集中区下村洋片区位于尤溪县城老城区（城关镇）东侧的石路村，共1个镇1个村,涉及1个国有单位，不涉及省级和国家级开发区。

**（二）成片开发范围**

本次成片开发的范围为：东至省道308，西至山体，南至城南隧道，北至省道308。

**（三）土地利用现状**

本方案成片开发范围总面积4.6348公顷，其中：农用地0.2932公顷（耕地0.0026公顷），建设用地4.3416公顷，未利用地0公顷。

1. 用地规划主要用途、实现功能及公益性用地比例

本方案用地总面积4.6348公顷，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公用设施用地、仓储用地、工矿用地。其中交通运输用地1.2906公顷、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6130公顷、公用设施用地0.0324公顷、仓储用地0.6892公顷、工矿用地2.0096公顷。

公益性用地包含交通运输用地用途、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用途、公用设施用地用途，合计1.9360公顷，占用地总面积的41.77%，符合自然资规〔2020〕5号文规定。

1. 实施计划

本方案用地总面积4.6348公顷，其中已实施土地面积为2.6370公顷，因此拟安排实施项目面积为1.9978公顷，计划实施周期为2022年-2024年，3年内实施完毕。

其中2022年实施面积为0.5016公顷，实施范围线西南侧的工业用地，完成比例25.11%。

2023年实施面积为0.6605公顷，实施范围线西南侧的工业用地，完成比例33.06%。

2024年实施面积为0.8357公顷，实施范围线西南侧的工业用地、防护绿地、城镇道路用地，完成比例41.83%。

1. 征求意见情况

2022年1月26日，尤溪县人民政府组织听取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公众和规划、环保、水利等相关专家学者的意见，经充分讨论，同意本方案。

本方案已征求成片开发范围内涉及的尤溪县城关镇石路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意见，达到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的规定。

1. 结论

综上所述，本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已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符合部省规定的标准，做到了保护耕地、维护农民合法权益、节约集约用地、保护生态环境，能够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